

# 瑪拉基書

范秉添牧師整理

# 瑪拉基書簡介

作者：瑪拉基      日期：425BC

地點：耶路撒冷      對象：被擄歸回的以色列百姓

目的：嚴責耶路撒冷之宗教與道德的敗壞，警戒神的審判速臨，勸告及早悔改。並宣告祂來的日子，誰能當得起呢？祂顯現的時候，誰能立得住呢？因為祂如煉金之人的火，如漂布之人的鹼。



# 簡介

- 瑪拉基書是主前五世紀耶路撒冷聖城重建後寫成的；瑪拉基是神的先知，其名字的義意為「神的使者」，在書中通過對話的形式，向百姓宣告了神的責備和應許。
- 當時神的子民生活腐化，對於敬拜的事也很疏忽。祭司和百姓都欺騙神，不將應奉獻給神的禮物交上，也不依照神的教訓生活。在此時神差先知瑪拉基宣告神的信息，要祭司和百姓悔改重新歸向神，信守跟神所立的約，免得祂來咒詛遍地(瑪4:6)。

620 600 580 560 540 520 500 480 460 440 420 400 380 360 340 320



606 被擄 (1)  
597 被擄 (2)  
586 被擄 (3)

536 歸回

被擄70年

亞歷山大

哈巴谷

俄巴底亞

耶利米

以西結

但以理



五萬人歸回

620 600 580 560 540 520 500 480 460 440 420 400 380 360 340 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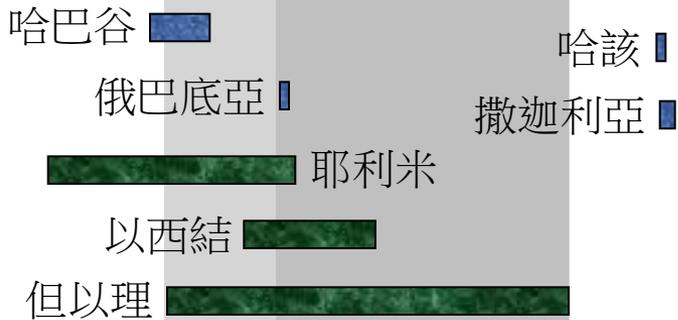


606 被擄 (1)  
 597 被擄 (2)  
 586 被擄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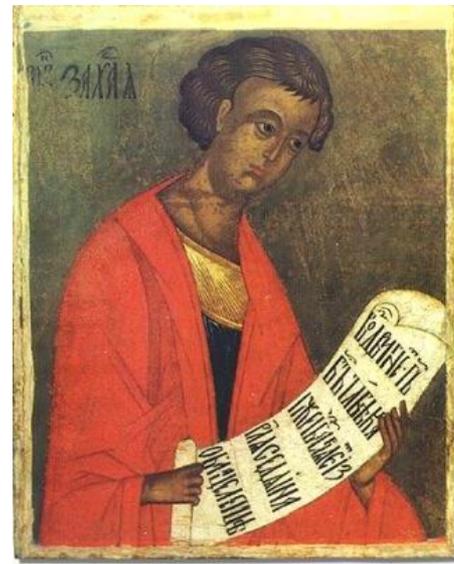
536 歸回  
 520 聖殿復工  
 516 聖殿完工

被擄7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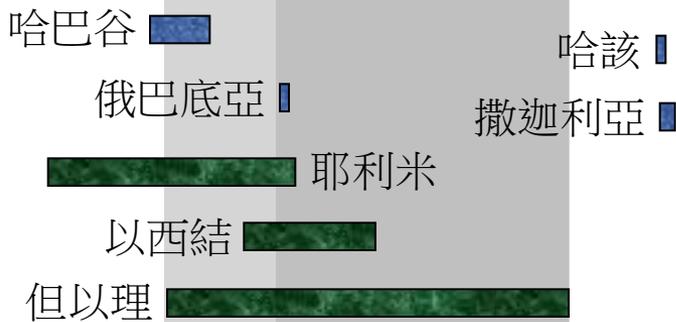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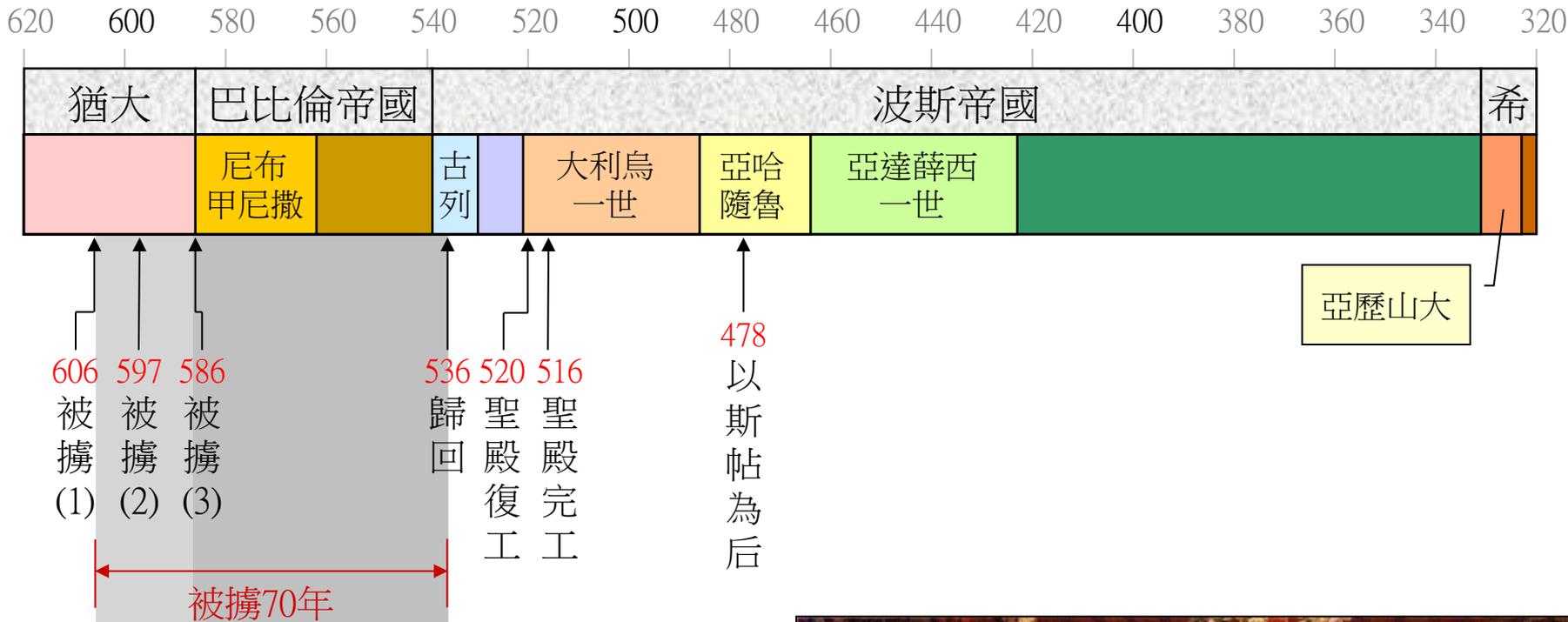
亞歷山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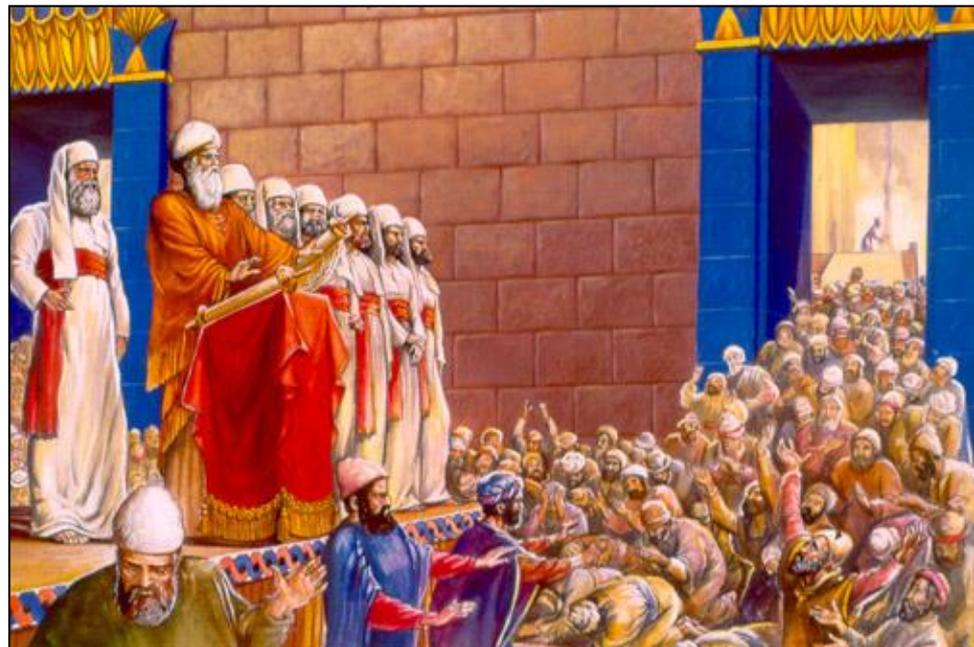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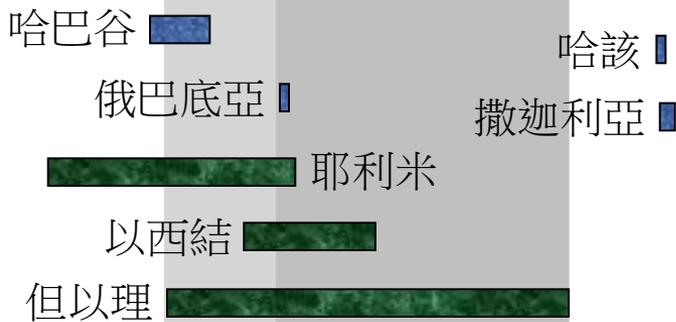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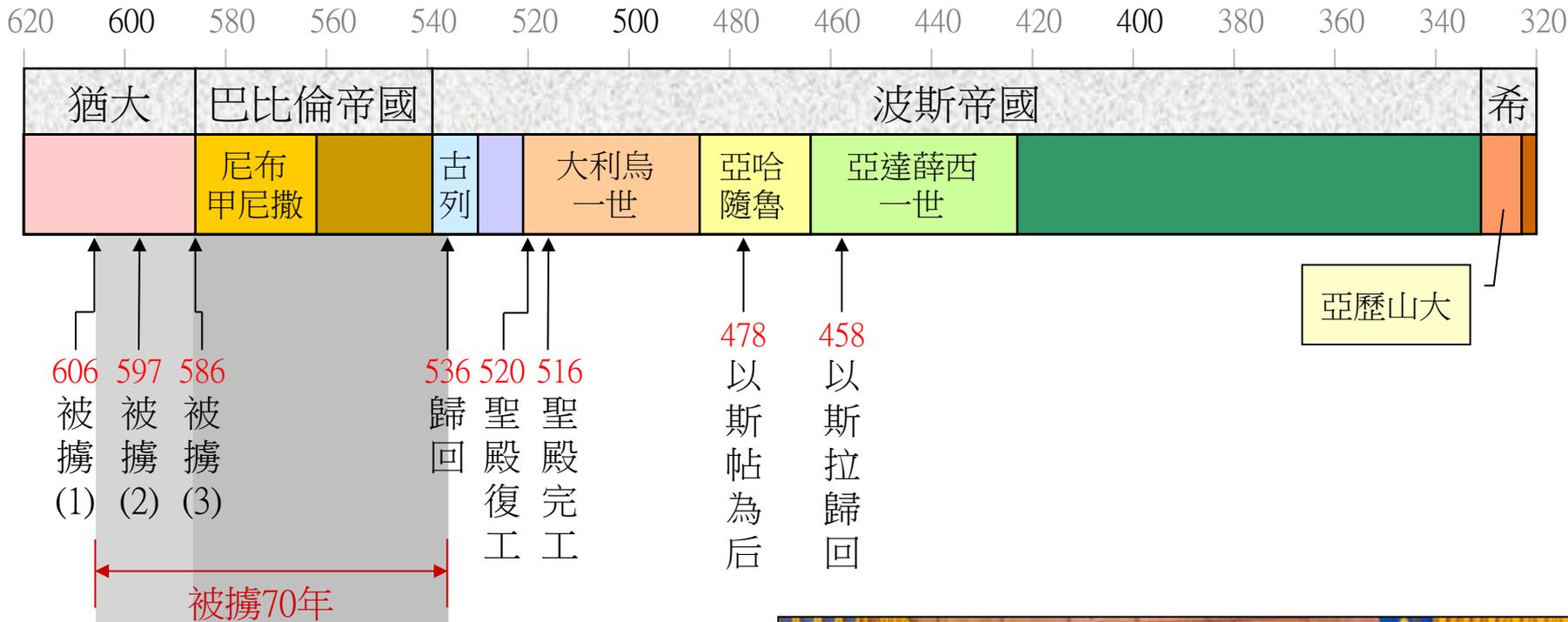


哈該



撒迦利亞





620 600 580 560 540 520 500 480 460 440 420 400 380 360 340 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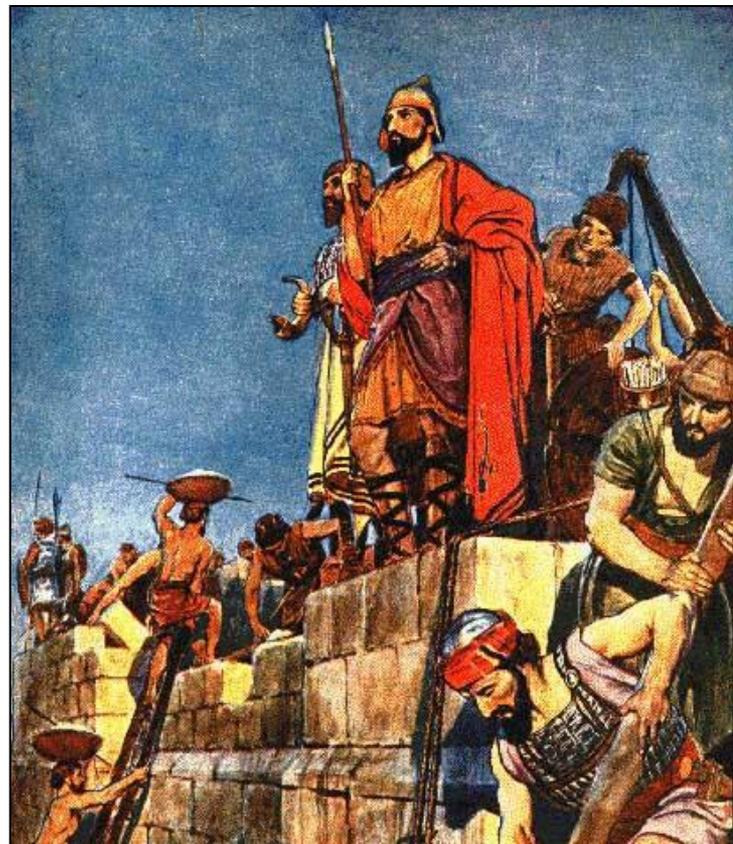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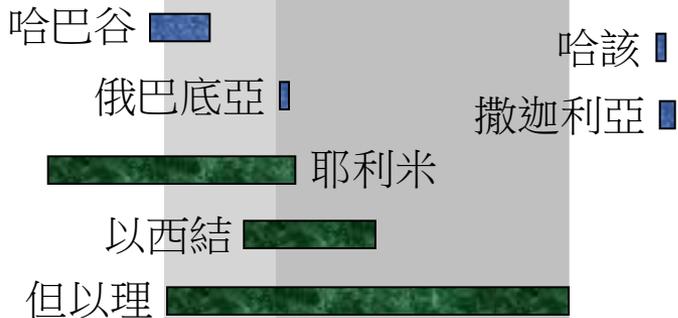
606 被擄 (1)  
 597 被擄 (2)  
 586 被擄 (3)

536 歸回  
 520 聖殿復工  
 516 聖殿完工

478 以斯帖為后  
 458 以斯拉歸回  
 445 尼希米重建城牆

亞歷山大

被擄70年



620 600 580 560 540 520 500 480 460 440 420 400 380 360 340 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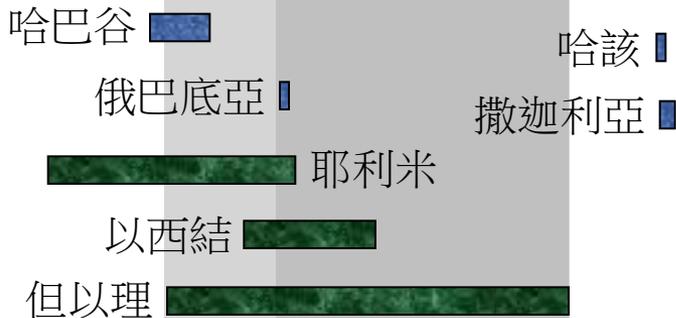
606 被擄 (1)  
 597 被擄 (2)  
 586 被擄 (3)

536 歸回  
 520 聖殿復工  
 516 聖殿完工

478 以斯帖為后  
 458 以斯拉歸回  
 445 尼希米重建城牆  
 433 尼希米返回巴比倫城  
 ? 尼希米再回耶路撒冷

亞歷山大

被擄70年



瑪拉基

意為：  
我的使者

(兩約之間)

...> 施洗約翰

## 與神立約(尼10)

1. 遵行摩西律法
2. 不與外族通婚
3. 守安息日、安息年
4. 每人每年捐銀給聖殿
5. 各族輪流獻柴
6. 奉獻十分之一

尼希米返巴比倫之前

## 墮落毀約(尼13)

1. 祭司以利亞實讓親家亞捫人多比雅搬進聖殿。
2. 與外族通婚，混血的兒女都不會說猶大話。
3. 不遵守安息日。推羅商人也明目張膽，在安息日來作買賣。
4. 無人供給奉獻，迫使利未人離棄聖職。

祭司

婚姻

安息日

供獻

尼希米返巴比倫期間

## 瑪拉基書分段

1:2-5

質疑神慈愛

祭司

1:6-2:9

祭司徇私  
獻殘缺之物

婚姻

2:10-12

娶外族之女

2:13-16

休妻與家暴

2:17-3:6

質疑神公義

供獻

3:7-12

不納十一

3:13-15

質疑神公義

3:16-4:6

主必要來

## 墮落毀約(尼13)

1. 祭司以利亞實讓親家亞捫人多比雅搬進聖殿。
2. 與外族通婚，混血的兒女都不會說猶大話。
3. 不遵守安息日。推羅商人也明目張膽，在安息日來作買賣。
4. 無人供給奉獻，迫使利未人離棄聖職。

祭司

婚姻

安息日

供獻

尼希米返巴比倫期間

## 瑪拉基書分段

1:2-5

質疑神慈愛

你在何事上愛我們呢？

祭司

1:6-2:9

祭司徇私  
獻殘缺之物

我們在何事上藐視你的名呢？  
我們在何事上污穢你呢？

婚姻

2:10-12

娶外族之女

2:13-16

休妻與家暴

這是為什麼呢？

2:17-3:6

質疑神公義

我們在何事上煩瑣他呢？

供獻

3:7-12

不納十一

我們如何才是轉向呢？  
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呢？

3:13-15

質疑神公義

我們用甚麼話頂撞了你呢？

3:16-4:6

主必要來

## 瑪拉基書分段

1:2-5

質疑神慈愛

祭司

1:6-2:9

祭司徇私  
獻殘缺之物

廢棄神與利未所立的約

婚姻

2:10-12

娶外族之女

廢棄神與列祖所立的約(亞伯拉罕、以撒、雅各)

2:13-16

休妻與家暴

廢棄幼年所立的婚約

2:17-3:6

質疑神公義

主第一次來，澆灌聖靈，煉淨生命

供獻

3:7-12

不納十一

3:13-15

質疑神公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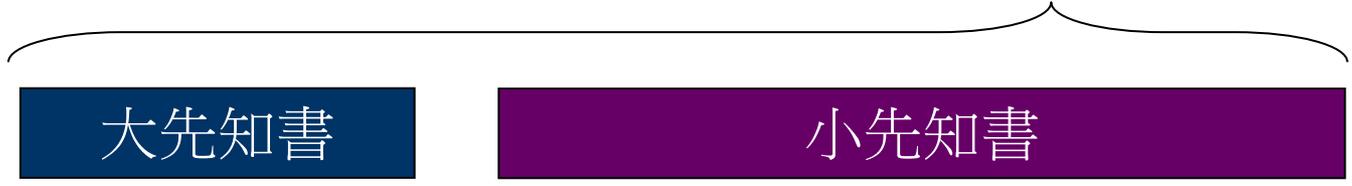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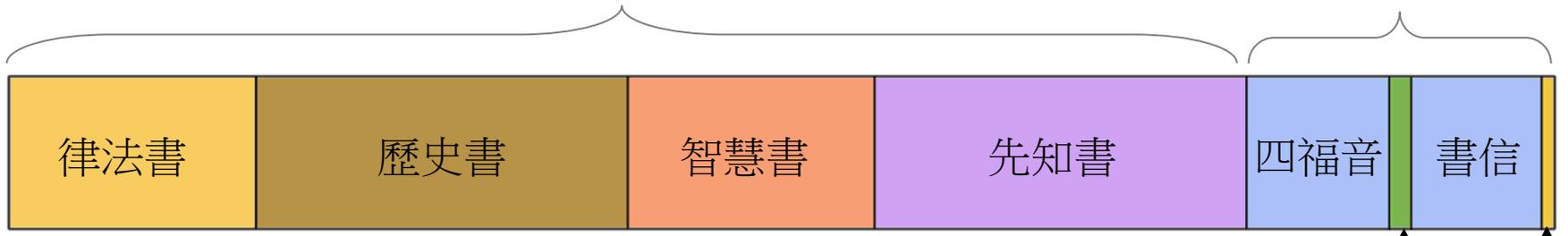
3:16-4:6

主必要來

主第二次來，施行審判

# 舊約

# 新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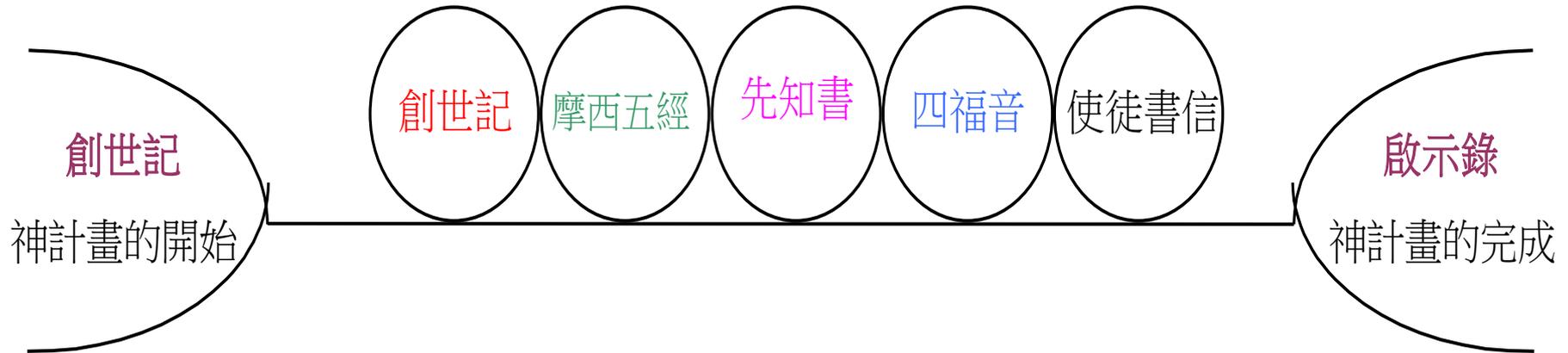


- 以賽亞書
- 耶利米書
- 耶利米哀歌
- 以西結書
- 但以理書

- 何西阿書
- 約珥書
- 阿摩司書
- 俄巴底亞書
- 約拿書
- 彌迦書

- 那鴻書
- 哈巴谷書
- 西番亞書
- 哈該書
- 撒迦利亞書
- 瑪拉基書

# 神永恆的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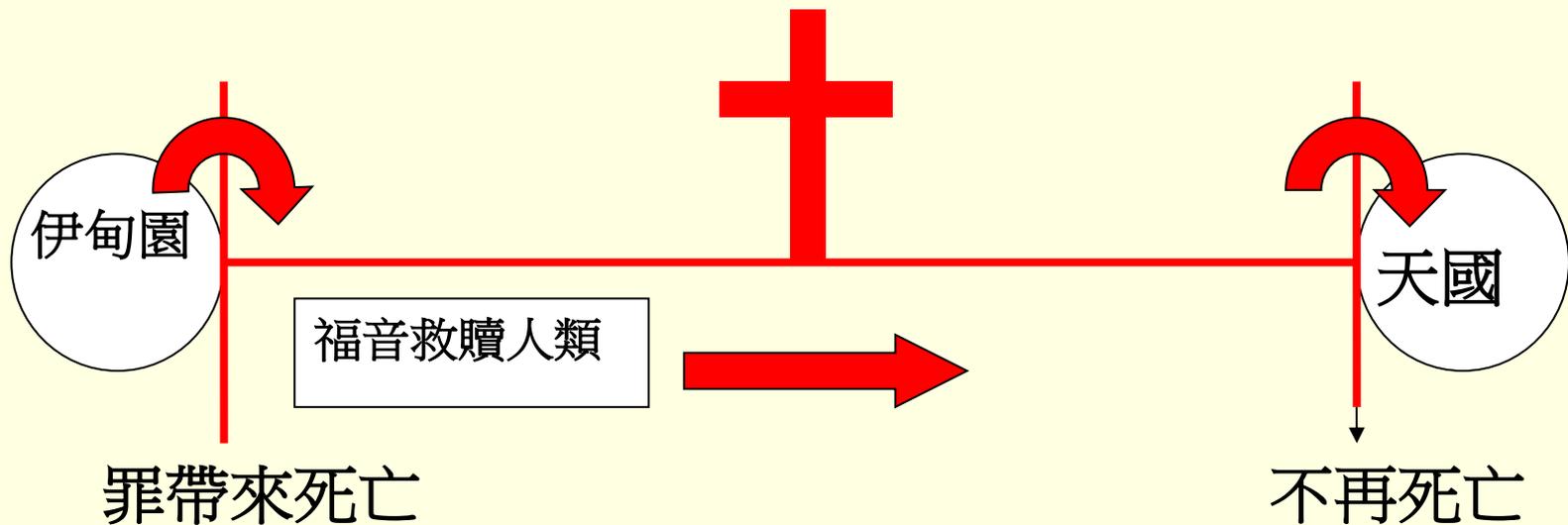


# 神永恆的計畫

## 1 啟示天國

## 2 啟示救贖

死人復活  
活人改變



# 神的國

舊約（模型）



新約（實體）



神國的開始  
（創1.2章）  
伊甸園

創3-11章

① 創3:15

② 以諾

③ 挪亞

創12章~書

迦南地

士~瑪

先知書

四福音書

使徒書信

神國的完成  
（啟21.22章）  
新天新地

# 大綱

---

- 一、 神對以色列人的慈愛 **1:1-1:5**
- 二、 斥責祭司 **1:6-2:9**
- 三、 斥責百姓 **2:10-3:18**
- 四、 神的憐憫，應許救恩 **4:1-4:6**



耶和華藉瑪拉基傳給以色列的默示。耶和華說：我曾愛你們。你們卻說：你在何事上愛我們呢？耶和華說：以掃不是雅各的哥哥嗎？我卻愛雅各，惡以掃，使他的山嶺荒涼，把他的地業交給曠野的野狗。(瑪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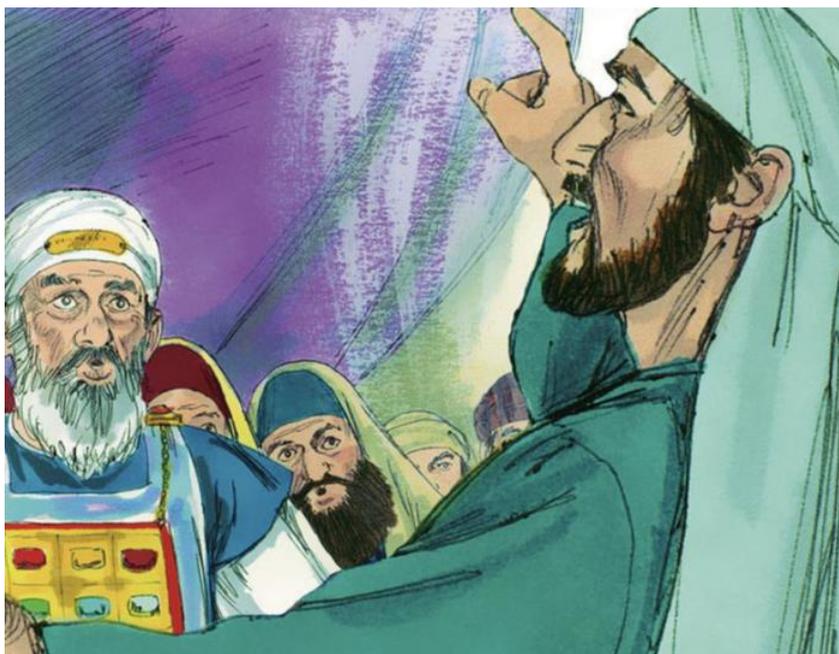


以東人說：我們現在雖被毀壞，卻要重建荒廢之處。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任他們建造，我必拆毀；人必稱他們的地為罪惡之境；稱他們的民為耶和華永遠惱怒之民。你們必親眼看見，也必說：願耶和華在以色列境界之外被尊為大！（瑪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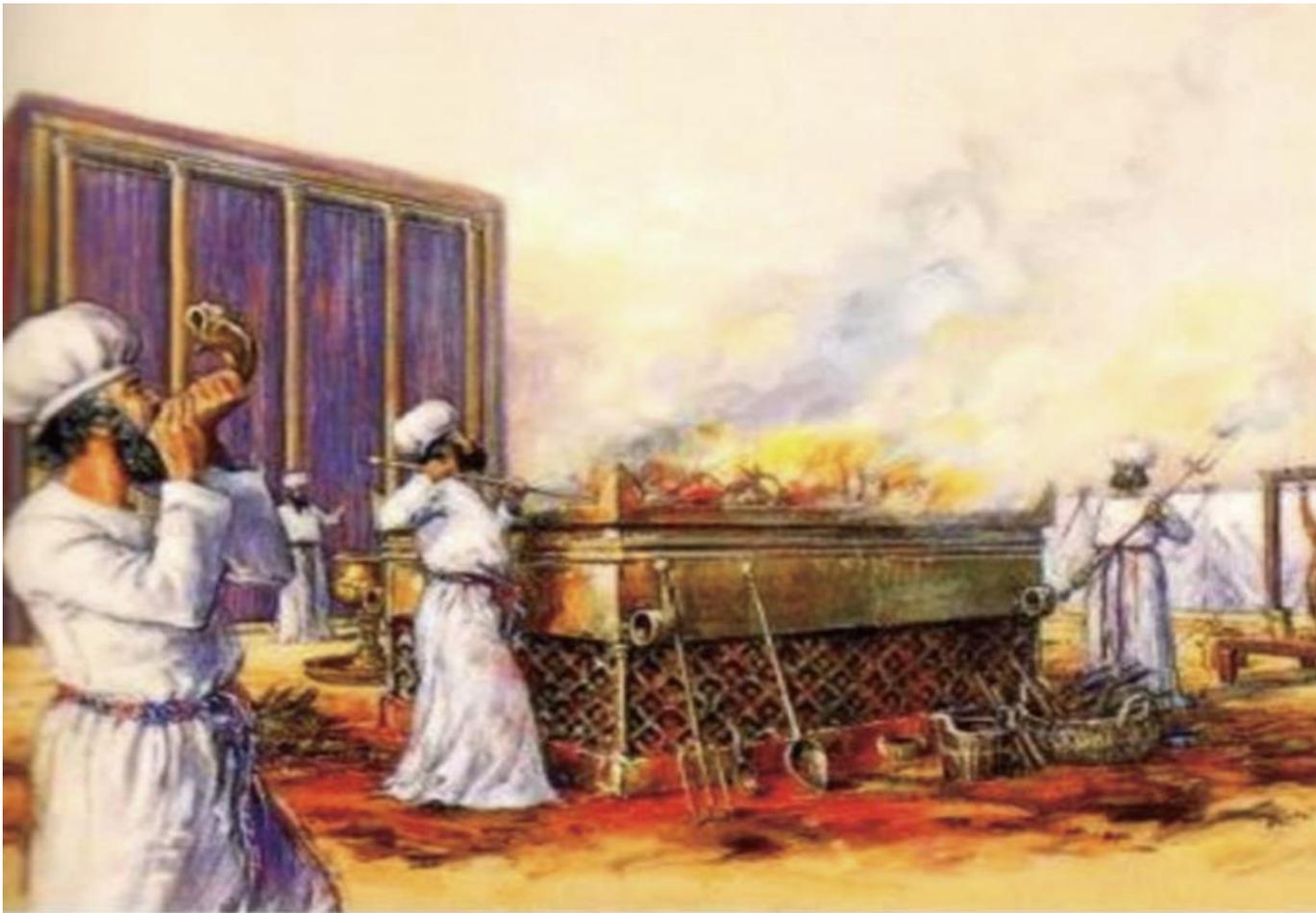
# 大綱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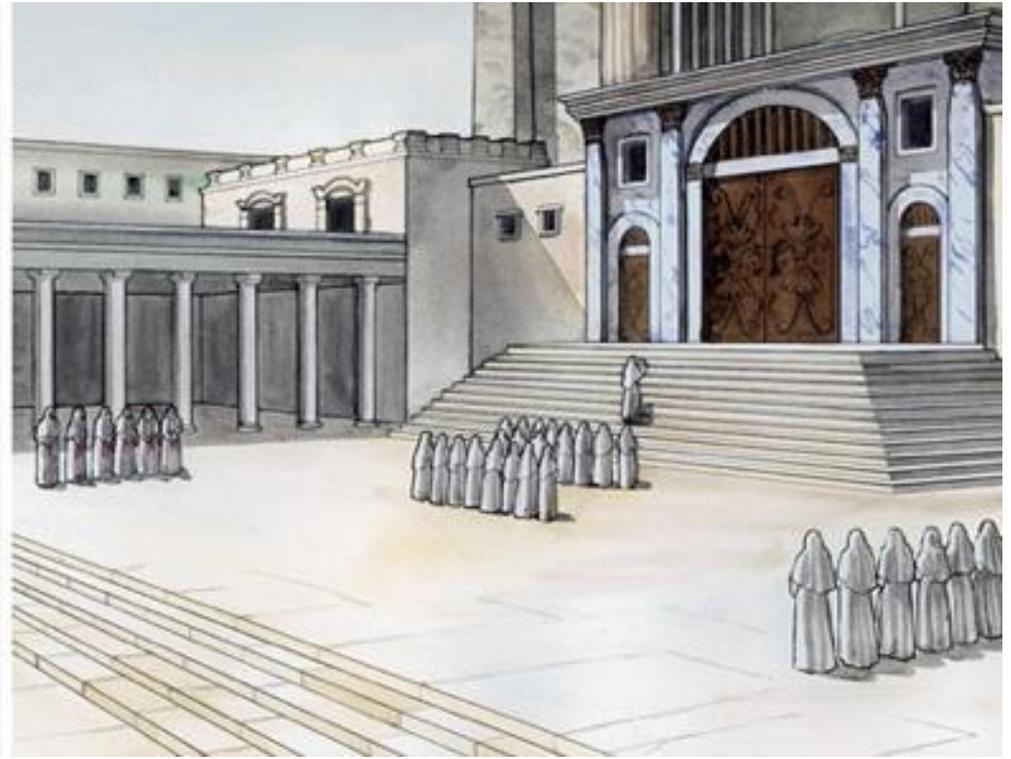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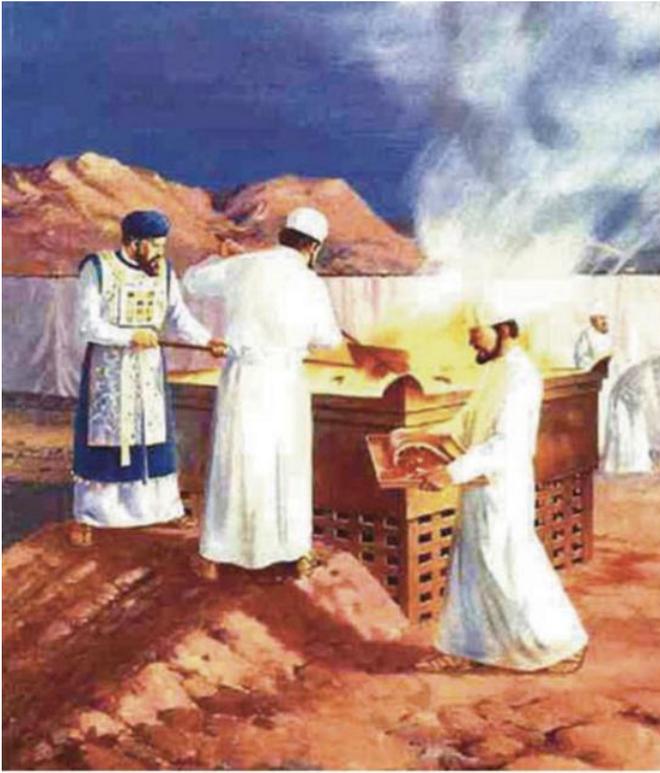
- 一、 神對以色列人的慈愛 1:1-1:5
- 二、 斥責祭司 1:6-2:9
- 三、 斥責百姓 2:10-3:18
- 四、 神的憐憫，應許救恩 4:1-4:6



藐視我名的祭司啊，萬軍之耶和華對你們說：兒子尊敬父親，僕人敬畏主人；我既為父親，尊敬我的在哪裡呢？我既為主人，敬畏我的在哪裡呢？你們卻說：我們在何事上藐視你的名呢？(瑪1:6)



你們將污穢的食物獻在我的壇上，且說：我們在何事上污穢你呢？因你們說，耶和華的桌子是可藐視的。你們將瞎眼的獻為祭物，這不為惡嗎？將癩腿的、有病的獻上，這不為惡嗎？你獻給你的省長，他豈喜悅你，豈能看你的情面嗎？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瑪1:7-8)



現在我勸你們懇求神，他好施恩與我們。這妄獻的事，既由你們經手，他豈能看你們的情面嗎？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甚願你們中間有一人關上殿門，免得你們徒然在我壇上燒火。萬軍之耶和華說：我不喜悅你們，也不從你們手中收納供物。(瑪1:9-10)



萬軍之耶和華說：從日出之地到日落之處，我的名在外邦中必尊為大。在各處，人必奉我的名燒香，獻潔淨的供物，因為我的名在外邦中必尊為大。你們卻褻瀆我的名，說：耶和華的桌子是污穢的，其上的食物是可藐視的。(瑪1:11-12)



你們又說：這些事何等煩瑣！並嗤之以鼻。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你們把搶奪的、癩腿的、有病的拿來獻上為祭。我豈能從你們手中收納呢？這是耶和華說的。行詭詐的在群中有公羊，他許願卻用有殘疾的獻給主，這人是可咒詛的。因為我是大君王，我的名在外邦中是可畏的。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瑪1:1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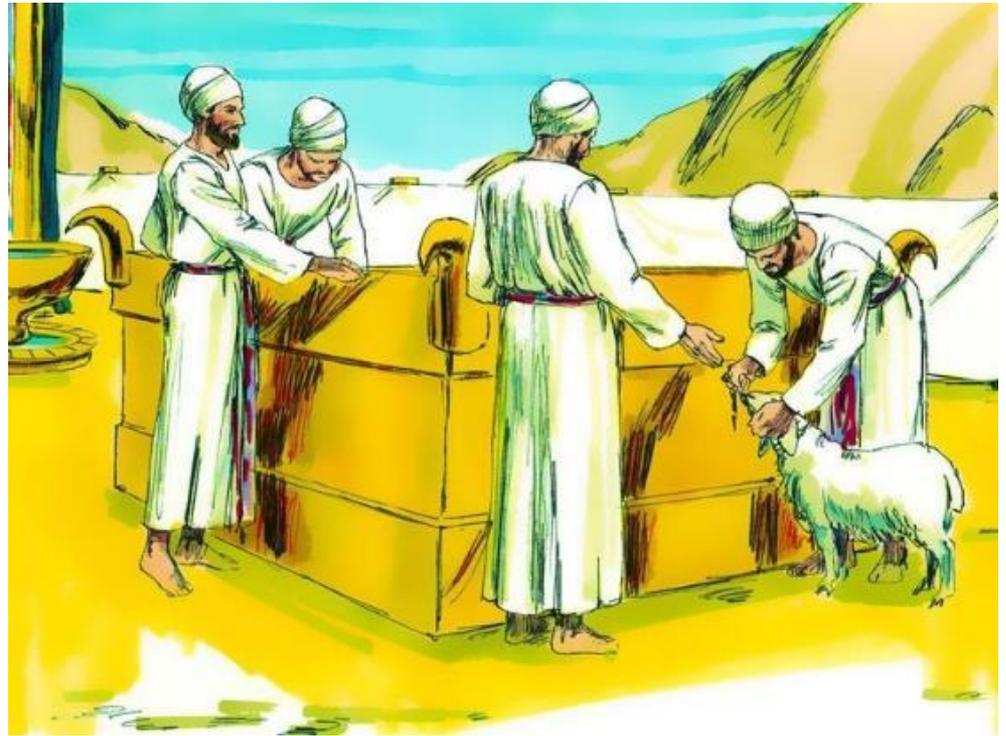
眾祭司啊，這誠命是傳給你們的。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若不聽從，也不放在心上，將榮耀歸與我的名，我就使咒詛臨到你們，使你們的福分變為咒詛；因你們不把誠命放在心上，我已經咒詛你們了。  
(瑪2:1-2)



我必斥責你們的種子，又把你們犧牲的糞抹你們的臉上；你們要與糞一同除掉。你們就知道我傳這誠命給你們，使我與利未（或譯：利未人）所立的約可以常存。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瑪2:3-4)



我曾與他立生命和平安的約。我將這兩樣賜給他，使他存敬畏的心，他就敬畏我，懼怕我的名。真實的律法在他口中，他嘴裡沒有不義的話。他以平安和正直與我同行，使多人回頭離開罪孽。(瑪2:5-6)



祭司的嘴裡當存知識，人也當由他口中尋求律法，因為他是萬軍之耶和華的使者。你們卻偏離正道，使許多人在律法上跌倒。你們廢棄我與利未所立的約。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所以我使你們被眾人藐視，看為下賤；因你們不守我的道，竟在律法上瞻徇情面。  
(瑪2: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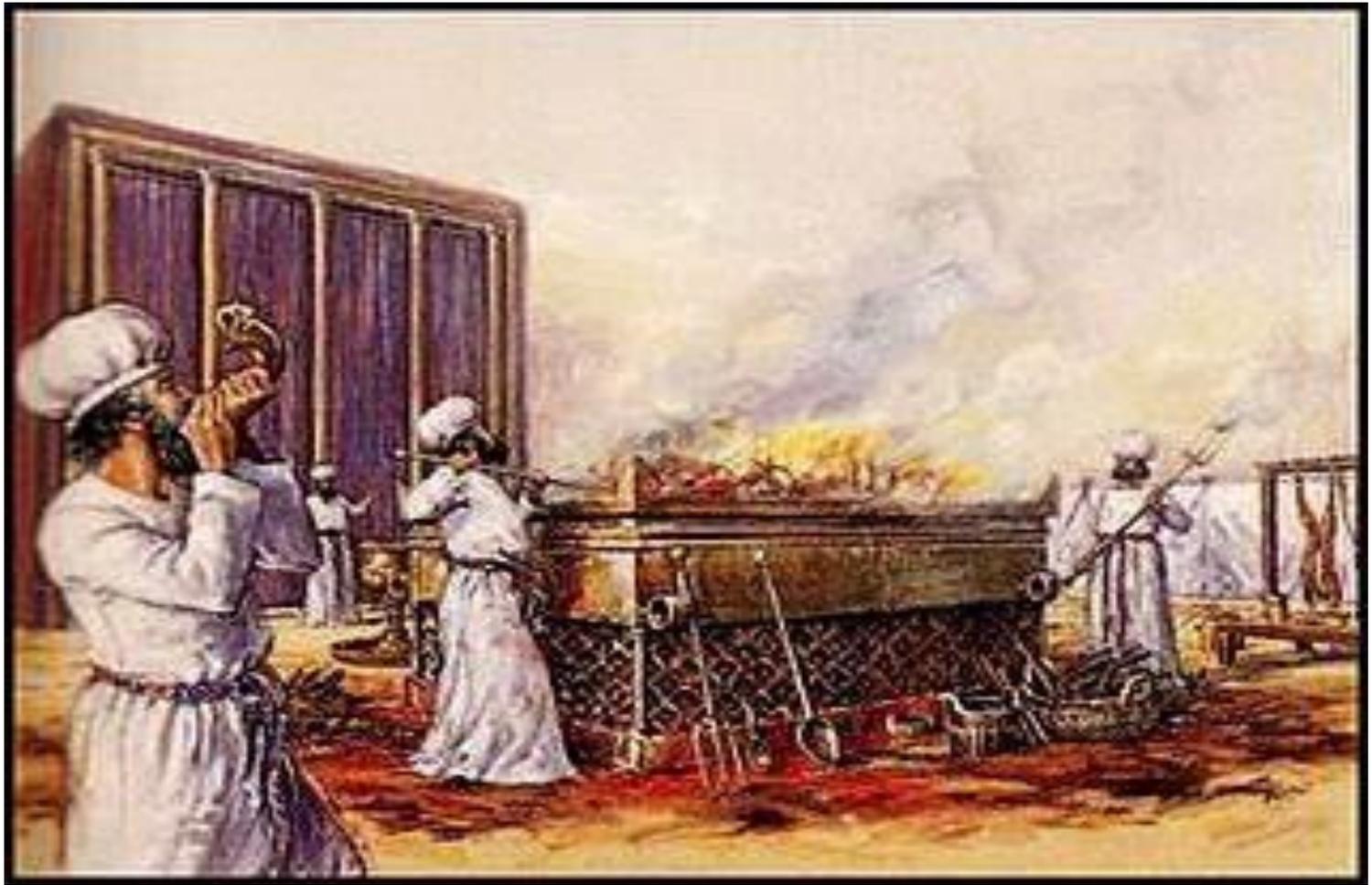
# 大綱

---

- 一、 神對以色列人的慈愛      1:1-1:5
- 二、 斥責祭司      1:6-2:9
- 三、 斥責百姓      **2:10-3:18**
- 四、 神的憐憫，應許救恩      4: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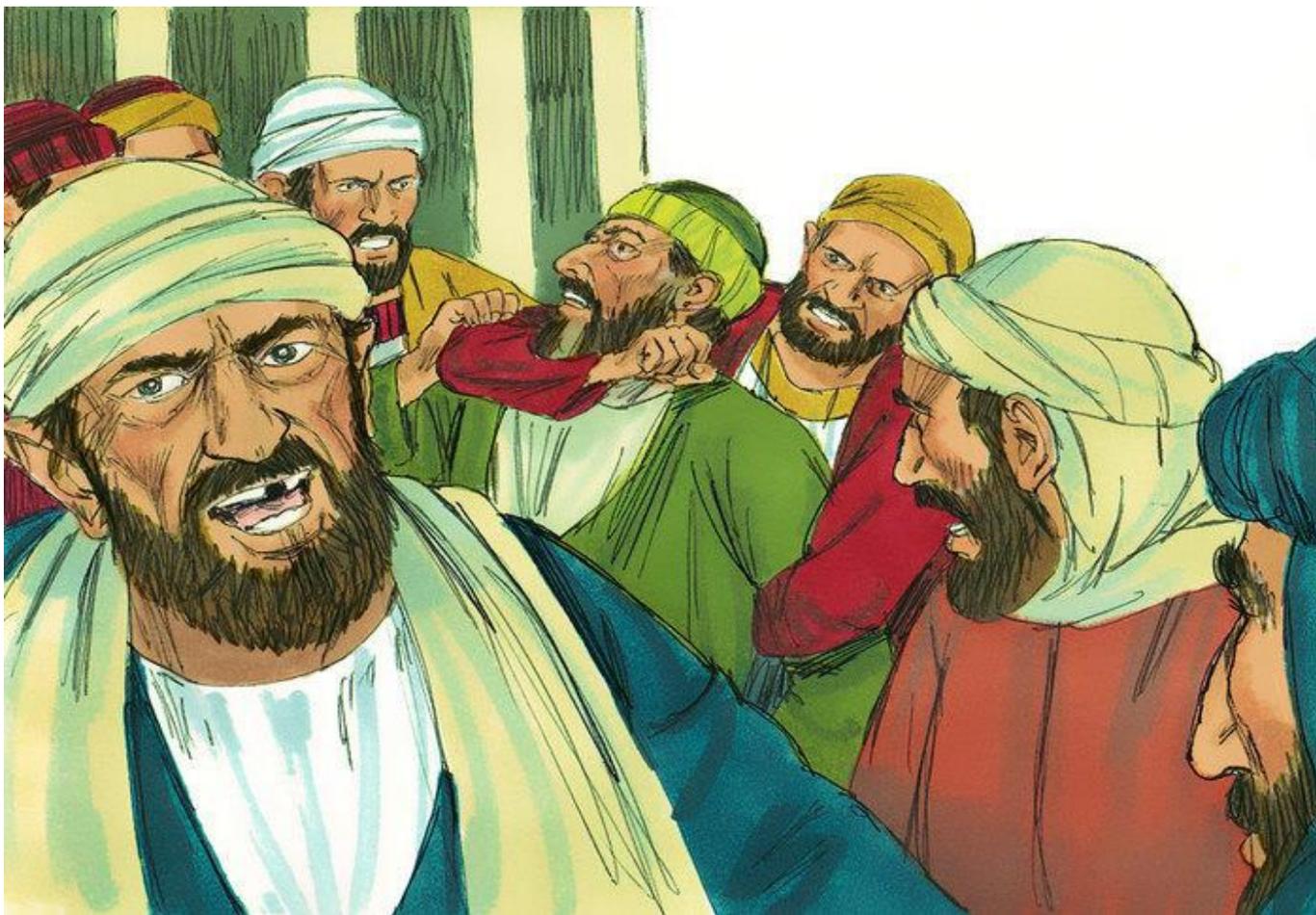
我們豈不都是一位父嗎？豈不是一位神所造的嗎？我們各人怎麼以詭詐待弟兄，背棄了神與我們列祖所立的約呢？猶大人行事詭詐，並且在以色列和耶路撒冷中行一件可憎的事；因為猶大人褻瀆耶和華所喜愛的聖潔（或譯：聖地），娶事奉外邦神的女子為妻。  
(瑪2:10-11)



凡行這事的，無論何人（何人：原文是叫醒的，答應的），就是獻供物給萬軍之耶和華，耶和華也必從雅各的帳棚中剪除他。你們又行了一件這樣的事，使前妻歎息哭泣的眼淚遮蓋耶和華的壇，以致耶和華不再看顧那供物，也不樂意從你們手中收納。(瑪2:12-13)



你們還說：這是為什麼呢？因耶和華在你和你幼年所娶的妻中間作見證。他雖是你的配偶，又是你盟約的妻，你卻以詭詐待他。雖然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他不是單造一人嗎？為何只造一人呢？乃是他願人得虔誠的後裔。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誰也不可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瑪2:14-15)



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說：休妻的事和以強暴待妻的人都是我所恨惡的！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不可行詭詐。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你們用言語煩瑣耶和華，你們還說：我們在何事上煩瑣他呢？因為你們說：凡行惡的，耶和華眼看為善，並且他喜悅他們；或說：公義的神在哪裡呢？(瑪2:16-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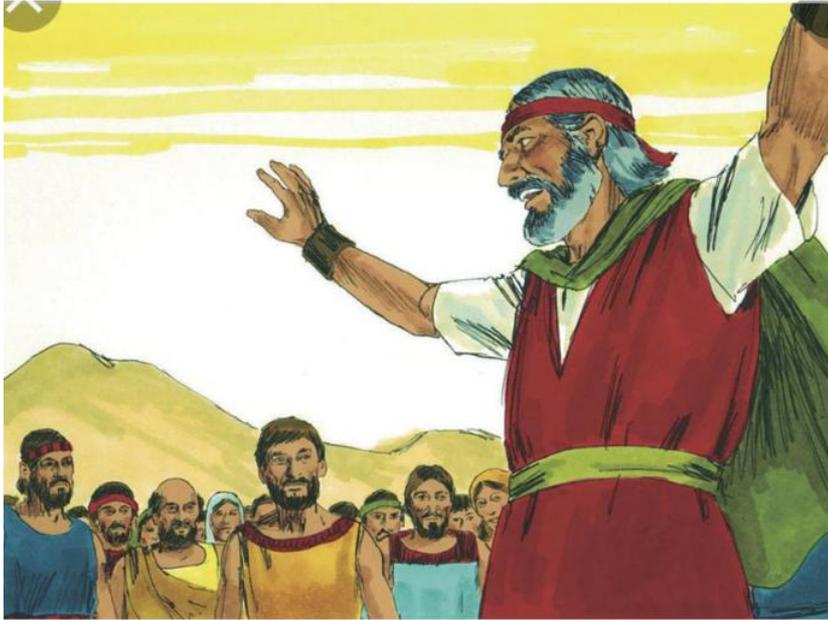
萬軍之耶和華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你們所尋求的主必忽然進入他的殿；立約的使者，就是你們所仰慕的，快要來到。他來的日子，誰能當得起呢？他顯現的時候，誰能立得住呢？因為他如煉金之人的火，如漂布之人的鹼。(瑪3:1-2)



他必坐下如煉淨銀子的，必潔淨利未人，熬煉他們像金銀一樣；他們就憑公義獻供物給耶和華。那時，猶大和耶路撒冷所獻的供物必蒙耶和華悅納，彷彿古時之日、上古之年。(瑪3:3-4)



萬軍之耶和華說：我必臨近你們，施行審判。我必速速作見證，警戒行邪術的、犯姦淫的、起假誓的、虧負人之工價的、欺壓寡婦孤兒的、屈枉寄居的，和不敬畏我的。因我-耶和華是不改變的，所以你們雅各之子沒有滅亡。(瑪3:5-6)



萬軍之耶和華說：從你們列祖的日子以來，你們常常偏離我的典章而不遵守。現在你們要轉向我，我就轉向你們。你們卻問說：我們如何才是轉向呢？(瑪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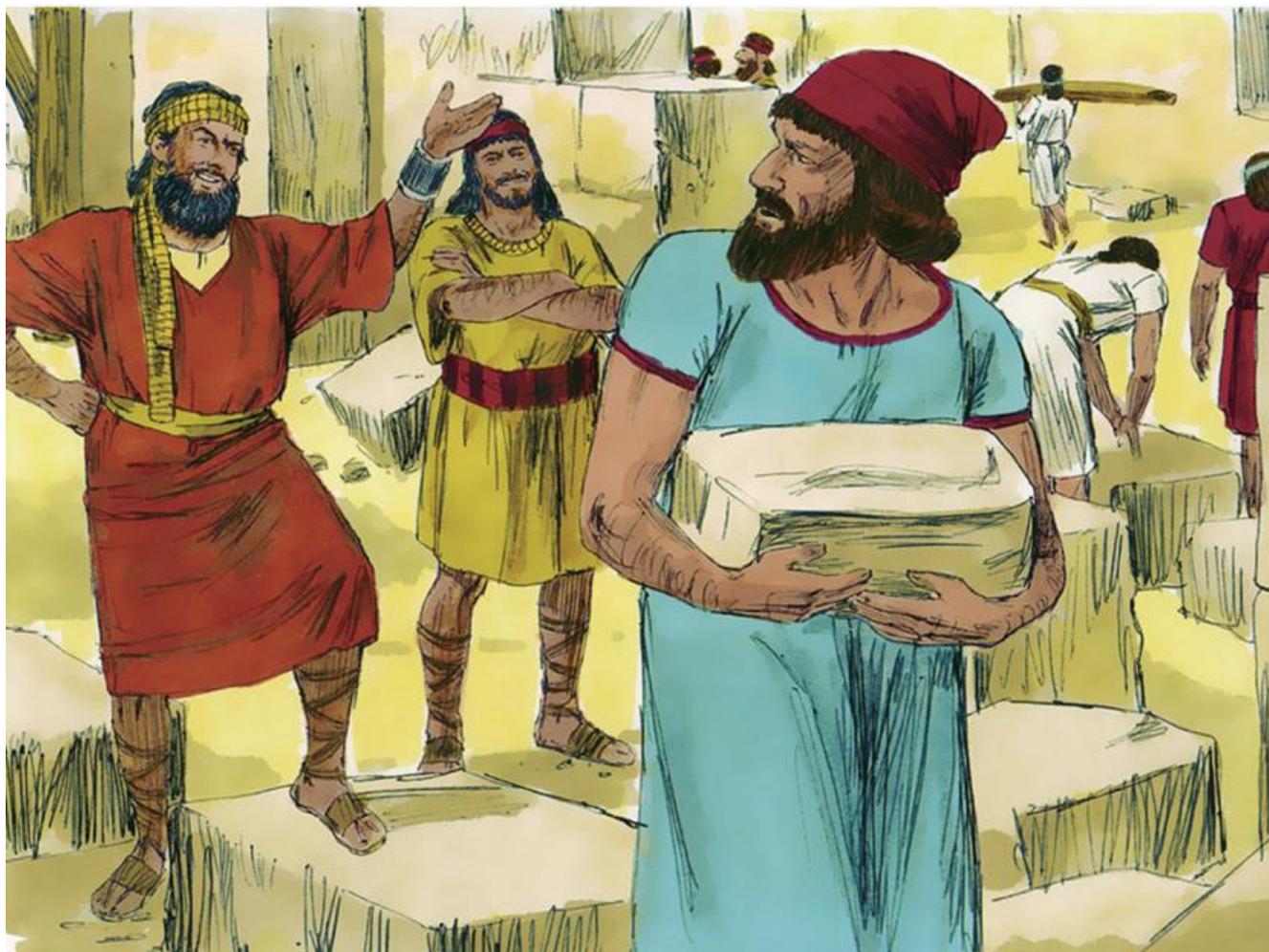
人豈可奪取神之物呢？你們竟奪取我的供物。你們卻說：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呢？**就是你們在當納的十分之一和當獻的供物上。**因你們通國的人都奪取我的供物，咒詛就臨到你們身上。(瑪3: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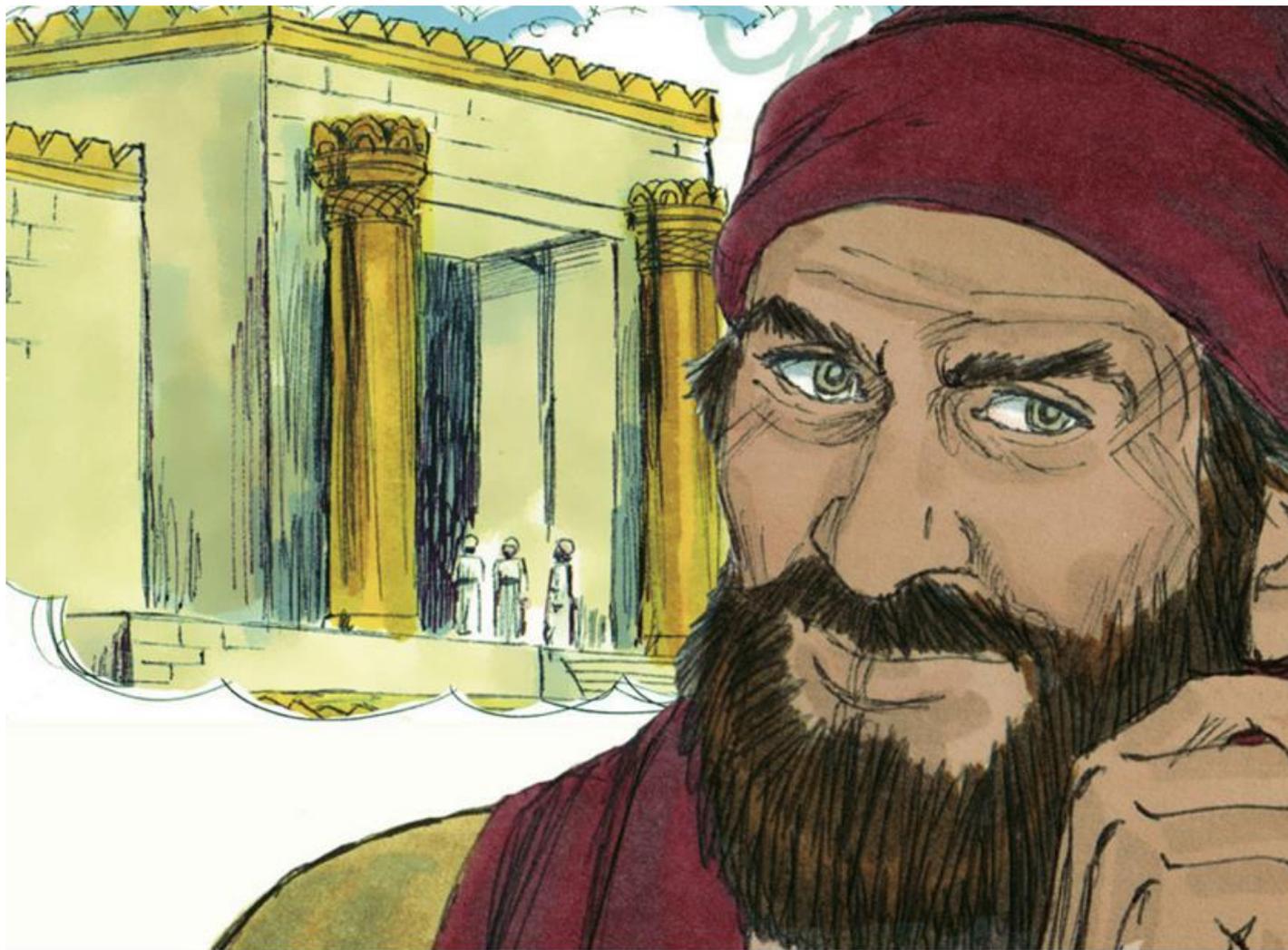
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瑪3:10)



萬軍之耶和華說：我必為你們斥責蝗蟲（原文是吞噬者），不容他毀壞你們的土產。你們田間的葡萄樹在未熟之先也不掉果子。**萬軍之耶和華說：萬國必稱你們為有福的，因你們的地必成為喜樂之地。** (瑪3:11-12)



耶和華說：你們用話頂撞我，你們還說：我們用什麼話頂撞了你呢？  
你們說：事奉神是徒然的，遵守神所吩咐的，在萬軍之耶和華面前  
苦苦齋戒，有什麼益處呢？(瑪3:13-14)



如今我們稱狂傲的人為有福，並且行惡的人得建立；他們雖然試探神，卻得脫離災難。(瑪3:15)



那時，敬畏耶和華的彼此談論，耶和華側耳而聽，且有紀念冊在他面前，記錄那敬畏耶和華、思念他名的人。(瑪3:16)



萬軍之耶和華說：在我所定的日子，他們必屬我，特特歸我。我必憐恤他們，如同人憐恤服事自己的兒子。(瑪3:17)



那時你們必歸回，將善人和惡人，事奉神的和不事奉神的，分別出來。(瑪3:18)

# 大綱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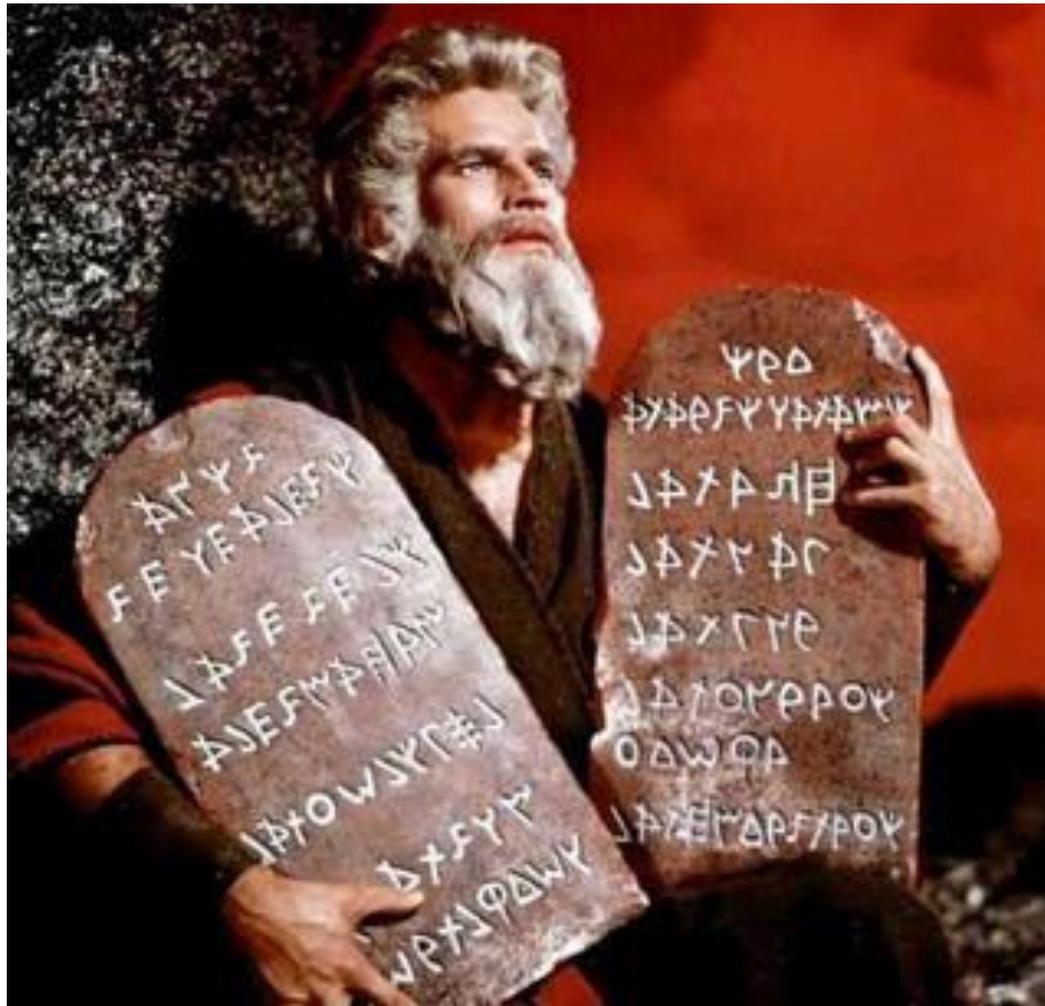
- 一、 神對以色列人的慈愛      **1:1-1:5**
- 二、 斥責祭司      **1:6-2:9**
- 三、 斥責百姓      **2:10-3:18**
- 四、 神的憐憫，應許救恩      **4:1-4:6**



萬軍之耶和華說：那日臨近，勢如燒著的火爐，凡狂傲的和行惡的必如碎稽，在那日必被燒盡，根本枝條一無存留。(瑪4:1)



但向你們敬畏我名的人必有公義的日頭出現，其光線（原文是翅膀）有醫治之能。你們必出來跳躍如圈裡的肥犢。(瑪4:2)



你們必踐踏惡人；在我所定的日子，他們必如灰塵在你們腳掌之下。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你們當記念我僕人摩西的律法，就是我在何烈山為以色列眾人所吩咐他的律例典章。(瑪4:3-4)



看哪，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我必差遣先知以利亞到你們那裡去。(瑪4:5)



他必使父親的心轉向兒女，兒女的心轉向父親，**免得我來咒詛遍地。**  
**(瑪4:6)**

# 參考資料

---

和合本聖經

台灣聖經公會授權

- 天國門徒訓練講義

- 免費聖經圖片

- 聖經簡報站

- 畫說聖經